

國立中央大學產業碩士專班 112 年度秋季班入學考試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產業碩士專班存查

准考證號碼		姓 名		身分證號	
聯絡電話	(日)	(夜)		(手機)	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本人自願放棄甄試錄取中央大學產業碩士專班 112 年度秋季班招生之 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光電產業碩士專班之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					
考生簽名蓋章		日 期		年 月 日	

國立中央大學 112 學年度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 寄(交)回考生存查

准考證號碼		姓 名		身分證號	
聯絡電話	(日)	(夜)		(手機)	
本人自願放棄甄試錄取中央大學產業碩士專班 112 年度秋季班招生之 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光電產業碩士專班之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					
考生簽名蓋章		日 期		年 月 日	

系所蓋章：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請填妥本聲明書後，將聲明書郵寄：320317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 國立中央大學 XXXXX 產業碩士專班收，信封上請註明「產業碩士專班放棄錄取聲明書」。本聲明書亦可親送。
- 二、本聲明書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慎重考慮。